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心秀
電話：03-8462860 分機569
電子信箱：theshow102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500252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探011探究式教學工作坊AI協作教師個人教學設計力從教學設計開始讓學生更投入 (376550000A_115002526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本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推動計畫-(探01-1)探究式教學工作坊-AI 協作×教師個人教學設計力—從教學設計開始：讓學生更投入的課堂互動策略」，請核予貴校參加師長公（差）假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花蓮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案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5年5月 3 日（星期日）09:00~16:10

(二)研習地點：花蓮縣花崗國民中學

(三)研習對象：本縣國民中小學教職員參加，每場次預計30人

三、請逕至教師研習網報名，課程代碼：5436797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

115/02/02

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